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21634

聯絡人：楊純瑋

電 話：04-37061139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5月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040052083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0052083AA0C_ATTCH7. pdf、0052083AA0C_ATTCH8. pdf)

主旨：函轉社團法人中國化學會、中央研究院與國立清華大學共同主辦之「2015居禮夫人高中化學營」活動資訊，請協助轉知所轄學校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社團法人中國化學會104年5月4日化臺字第104000001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來函影本及活動計畫書各1份(如附件)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社團法人中國化學會、本署高中職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花府 104/05/08



1040088071